

证券代码：002709

证券简称：天赐材料

公告编号：2015-120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连续三个交易日（2015年10月23日、2015年10月26日、2015年10月27日）收盘价格升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或补充披露的事项。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 4、经查询，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在指定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

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受下游新能源汽车行业发展的带动，公司锂离子电池电解液销售出现较大幅度的增长，由于公司具备电解液核心原材料六氟磷酸锂的生产和自供能力，从长远上看，公司在电解液行业竞争上占据一定的优势。但是，公司六氟磷酸锂生产尚处于安全事故之后的恢复过程，新增募投项目 1000t/a 六氟磷酸锂产能短期内未能投产，公司目前六氟磷酸锂产能仍存在供应不足的现象。且公司下游新能源汽车行业仍处于新兴阶段，存在市场、技术、安全等不确定因素，导致行业发展存在不可预估的风险。

此外，公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现重大变化。

3、2015 年 9 月 11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核准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5]2097 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8,085,501 股新股。目前，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工作已基本完成，确定的发行价格为 35 元/股，发行股数为 7,457,142 股。公司将在完成新增股份登记、完成办理新增股份上市相关工作后通过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等相关公告。

4、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在报告中预计公司 201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为 15%至 40%，201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为 7,076.33 万元至 8,614.66 万元。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公司 2015 年度业绩预计不存在需要更正或补充的情形。

5、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对张家港吉慕特化工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编号：2015-118），公司以自有资金 1000 万元对张家港吉慕特化工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其中增

加张家港吉慕特化工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420 万元，其余计入张家港吉慕特化工科技有限公司资本公积。目前，公司正在安排增资款项支付及后续工商变更登记事项。

6、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报刊和网站刊登的公告为准。

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10 月 28 日